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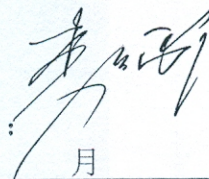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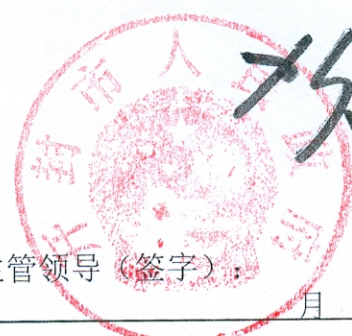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续二

<p>县（市）人民政府 审 核 意 见</p>	<p>(公章)</p> <p>主管领导（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p>市（地、州）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p>	<p>主管领导（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p> (公章)</p>
<p>市（地、州） 人民政府 审查意见</p>	<p>主管领导（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p> (公章)</p>
<p>备 注</p>	

填表人：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14.4982	5.0479	9.4503	
其中：耕地		6.3947		6.3947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乡 级	√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			14.4982	6.3947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拟使用省配指标。					

填表人：

三、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公顷、万元

建设项目名称	郑州机场至周口西华高速公路二期（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东环高速）（开封段）工程项目建设用地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河南省机西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桐柏县国土资源局	已补充耕地面积	6.3947	
耕地开垦费标准	82.5万元/公顷	补充耕地资金总额	527.5628	
补充耕地情况				
补充耕地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编号	占补平衡挂钩确认信息编号	可用于占补平衡新增耕地面积	使用补充耕地面积
桐柏县2012年度第五批补充耕地项目	41133020120008	410000201502975594	458.1988	6.3947
合计				6.3947

审核人：潘东

填表人：填表时间：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杏花营农场									
	村	秫米店村									
权属情况	权属清楚、四至清楚、权属无争议										
区片编号	农用地						建设 用地	未利 用地	区片地价标准		
	耕地				林地	其它 农用地					社 保 标准
	水浇地		旱地								
4102010007	9.4503	6.3947	6.3947		2.1048	0.9508			92.9250	7.4250	
合计	9.4503	6.3947	6.3947	0	2.1048	0.9508	0	0			

续一

其它费用	名称	金 额		
	青苗补偿费	9.4961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335.6794		
征地总费用		1223.3446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29.4503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27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3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将征地补偿安置费808.0007万元按时足额支付给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依规分配。		
	就业安置	通过政府进行就业培训，安排公益性岗位，或安排企业用工单位就业，安置劳动力3人，可以妥善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		
	农业安置			
	拆迁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该项目共落实社保资金70.1685万元，已预存入龙亭区指定帐户。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已出具社会保障费用落实到位的审查意见。龙亭区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安置。		
备注	龙亭区杏花营农场秣米店村征地前人均耕地3.67亩，征地后人均耕地3.61亩。			

填表人：

四、收回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被收回的国有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杏花营农场四分场											
权属情况	权属清楚、四至清楚、权属无争议											
区片编号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区片地价标准		
	耕地		园地	林地	其它农用地							社保标准
	水浇地	旱地										
4102010007							5.0479			92.925	7.425	
合计	0	0	0	0	0	0	5.0479	0	0	-	-	

续一

其它费用	名称	金 额		
	青苗补偿费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80.7504		
收回总费用		649.8265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128.7320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安置途径	货币安置			
	就业安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该项目共落实社保资金37.4807万元，已预存入龙亭区指定帐户。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已出具社会保障费用落实到位的审查意见。		
备注				

填表人：

